

#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临沧市 2021 年市级财政 专项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临沧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临沧市财政局局长 欧再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云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本次会议报告 2021 年市级财政专项预算调整方案。

## 一、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将高速公路专项债务限额、余额由市级划转部分至县（区）。但因省级尚未同意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内进行调整，所以本次调整方案以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查批准数进行调整。2020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5043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8923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515121 万元。分级次情况：市级 2573956 万元（含临沧边合区 103620 万元，临沧工业园区 67000 万元）、县（区）级 1930401 万元。

经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2020 年末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9976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8415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513523 万元。分级次情况：市级 2405707 万元、县（区）级 1591968 万元。

## **二、2020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及隐性债务管理情况**

2020 年省级转贷全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073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2700 万元（内债 20000 万元，外债 22700 万元），专项债券 2030500 万元。已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审定的项目转贷县（区）和安排部门使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2020 年新增一般债券（内债）实际支出 16915 万元，使用率 85%，新增一般债券（外债）实际提款 5546 万元，使用率 24%，新增专项债券实际支出 2026100 万元，使用率 99.7%。

2020 年继续严格政府管控债务规模、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加大财源建设，严控政府经常性支出，通过处置土地资源、资产处置、盘活存量资金等措施合规合法化解隐性债务。各级各部门（单位）稳妥有序推进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利用预算资金、以前年度财政结余资金和项目结转资金偿还存量隐性债务、将部分具有稳定现金流的隐性债务项目合规转化为企业经营性债务项目，存量隐性债务规模逐年减少。

## **三、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一）省级收回 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收回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

核定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云财债〔2021〕14 号）要求，省级收回我市 2020 年一般债务限额 169000 万元。建议收回市级 79000 万元、县（区）级 90000 万元（临翔区 20000 万元、凤庆县 30000 万元、云县 10000 万元、镇康县 30000 万元）。全市政府债务限额调减 169000 万元。

### **（二）调整市级与耿马自治县之间专项债务限额**

因省级下达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后将耿马自治县专项债务限额 5500 万元调整为一般债务限额，造成耿马自治县专项债务余额超过限额，省财政厅同意在全市专项债务限额空间内进行调剂，但由于近几年专项债务限额空间不足，无条件做调整。2021 年市级偿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本金 60000 万元，限额空间增加，为解决遗留问题，建议在专项债务总限额不变的原则下，调减市级专项债务限额 5500 万元，调增耿马自治县专项债务限额 5500 万元。

### **（三）2021 年新增一般债务情况**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云财债〔2021〕43 号），核定 2021 年我市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0800 万元（全部为新增外贷限额），按照《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分地区分项目地方政府债务外贷项目额度的通知》（云财外〔2021〕80 号），用于边境经济合作区基础设施发展项目。分配情况为：临沧边合区（纳入市级债务限额）10406 万元、镇康县 63 万元、沧源自治县 331 万元。根据外债

转贷管理办法规定，外债转贷实际发生金额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在外债转贷额度内据实提款。2021年临沧边合区已实际提款4352万元。全市一般债务限额增加10800万元，一般债务余额增加4352万元。

#### **（四）2021年新增专项债务情况**

一是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额度的通知》（云财债〔2021〕61号），省级下达全市2021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额度96600万元，全部转贷县（区）用于医疗卫生、农林水利、文化旅游、交通等方面，分投向为：社会事业29000万元，占30%；农林水利52600万元，占54%；交通基础设施15000万元，占16%。分县（区）为：临翔区10000万元，占10%；云县15000万元，占16%；凤庆县5000万元，占5%；永德县16500万元，占17%；耿马自治县32100万元，占33%；沧源自治县14000万元，占15%；双江自治县4000万元，占4%。

二是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云南省2021年第三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额度的通知》（云财债〔2021〕87号），省级下达全市2021年第三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额度294700万元，全部转贷县（区）用于交通、城市停车场、水利、供水等方面。分投向为：社会事业52700万元，占18%；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74000万元，占25%；农林水利104500万元，占35%；交通基础设施25700万元，占9%；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37800

万元，占 13%。分县（区）为：临翔区 55000 万元，占 19%；凤庆县 38200 万元，占 13%；云县 33000 万元，占 11%；永德县 11000 万元，占 4%；镇康县 38800 万元，占 13%；耿马自治县 15000 万元，占 5%；沧源自治县 75000 万元，占 25%；双江自治县 28700 万元，占 10%。

### **（五）再融资债券情况**

省级明确我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务规模 228100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2217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400 万元。按照财政部要求，主要用于偿还新《预算法》实施后发行的新增债券，以及置换存量政府债务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并纳入预算管理。

### **（六）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

根据上述收回、调整和新增一般债务限额分配建议调整后，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43461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3103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515121 万元。分级次情况：市级 2499862 万元（含临沧工业园区 67000 万元，临沧边合区 1140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8816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011700 万元；县（区）级 1846295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134287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03421 万元）。

2020 年，经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997675 万元。2021 年执行中，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外贷提款后余额增加 395652 万元，地方政

府债务还本后余额减少 60823 万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预计为 4332504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预计 148798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预计 2844523 万元），分级次为：市级债务余额预计 2349872 万元，县（区）级债务余额预计 1982632 万元。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尚未下达我市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待省财政厅明确下达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后，将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四、市级财政专项预算调整方案**

#####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因债务余额调整变动需相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具体为：年初预算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67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2351807 万元，收入合计 2448507 万元。本次专项调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226052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外贷 4352 万元，新增再融资一般债券 221700 万元），调整后收入总计 2674559 万元。

年初预算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62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994307 万元，上解支出 48000 万元。支出合计 2448507 万元。本次专项调整：一是调减年初预算债务付息支出 178 万元，调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78 万元；二是再融资一般债券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74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4352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支出增加 147700 万元，支出增加合计 226052 万元。调整后支出总计 2674559 万元。

#####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因债务余额调整变动需相应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具体为：年初预算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8171 万元，转移性收入 47054 万元。收入合计 205225 万元。本次专项调整：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97700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913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400 万元。调整后收入合计 602925 万元。

年初预算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54036 万元，转移性支出 51189 万元。支出合计 205225 万元。本次专项调整：一是调减年初预算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0000 万元，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0000 万元；二是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397700 万元。调整后支出合计 602925 万元。

## **五、2021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息 435109 万元，其中：到期本金 288900 万元，应付利息 146209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全市已偿还到期还本金 235500 万元，已偿还利息 122074 万元。

2021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息 226346 万元，其中：到期本金 134178 万元，应付利息 92168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市级已偿还到期本金 124887 万元，已偿还利息 76095 万元。

2021 年市、县通过政府预算安排、扶持国有企业增创效益、加强土地收益管理、盘活国有资产收入、招商引资形成新增税源等方式，逐年制定详细的年度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积极化解隐性

债务。

## **六、下步工作措施**

**（一）增强债务风险意识，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加强债务风险防控意识，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有效防控债务风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正确处理好举债与发展、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关系，切实强化“红线”“底线”意识，不断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压实专项债券管理责任，加强项目前期工作。**一是压实责任，严格管理专项债券管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结合专项债券管理特点和地方实际，从“借、用、管、还”等各个环节全方位加强专项债券管理，严格防范法定专项债券风险，绝不因疫情形势放松风险管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加快前期工作，做好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严把债券项目成熟度，落实“资金跟着项目走”。

**（三）规范新增债券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管理，科学编制预算，严格按项目投资计划、实施进度、资金需求分年度申请新增债券，防止资金沉淀。二是强化债券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建立项目跟踪问效机制，通过事前审核、事中监控督查、事后检查评价，对债券资金安全性、合规性和绩效情况进行跟踪。

以上报告，请予审查。